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洛斯石油（浙江）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5068
用人单位名称	洛斯石油（浙江）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海盐县经济开发区（西塘桥街道） 海阳路 1 号	联系人	丁恺瞿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皇甫俊清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沈宇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姜一峰		
调查时间	2023-05-17	用人单位陪同人	丁恺瞿
检查范围	丙类泵房、丙类罐区、丙类车间、乙类泵房、乙类罐区、乙类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乙醇胺, 其他粉尘, 噪声, 氢氧化钠, 氢氧化钾, 溶剂汽油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董琦敏, 沈宇峰, 俞晓芳, 姜一峰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5-18	用人单位陪同人	丁恺瞿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丙类车间搅拌、灌装（含乙醇胺）/搅拌、灌装（含乙醇胺）岗位、搅拌、灌装/搅拌、灌装岗位、乙类车间搅拌、灌装/搅拌、灌装岗位、乙类泵房巡检岗位、丙类泵房巡检岗位、空压机巡检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 ， 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8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6 月 1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